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和文件于 2019 年 7 月 5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崔荣军先生、独立董事郝玉贵先生、独立董事李鸿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叶继跃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三维联合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热电”），公司董事会结合上述公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以及对其的控制情况，认为本次担保风险可控，同时联合热电各股东按持股比例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因此同意为控股子公司联合热电公司提供担保，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三日